

档案数字化服务合同书

委托方：新乡学院

签订日期：2024年12月30日

签订地点：河南省郑州市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定，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委托方、承接方就新乡学院人事档案数字化服务项目签订本合同。河南省智慧云档案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按照《干部人事档案工作条例》、《干部人事档案数字化技术规范》（GB/T 33870-2017）开展审核和监管工作。

一、项目名称

委托方就新乡学院档案数字化服务项目，委托给承接方进行档案数字化加工服务。

二、项目开展地点

河南省智慧云档案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三、项目履行

1. 项目总金额：人民币大写 捌拾肆万叁仟 元整（¥ 843000 元），分项价格见附件一《项目服务确认单》，以加盖承接方发票章的《项目服务确认单》为准，据实结算。

2. 根据委托方实际工作需要，双方平等友好协商，本项目人事档案共分三个批次完成数字化服务工作；

3. 合同履行时间：合同签订后，承接方接到委托方通知 10 日之内完成每批次档案交接，双方在档案交接单上签字确认；承接方 30 日内完成每批次档案数字化服务，向委托方交还档案并由委托方验收签字；双方积极配合审核方审核，验收审核期间不计入工期。

四、档案数字化服务项目内容及要求

（一）项目内容

1. 原始档案的数字化和OFD转换及安全追溯 ☒

（1）档案数字化加工

严格按照《干部人事档案数字化技术规范》，对档案进行扫描前预处理，人员建库与目录建库；进行档案扫描、图像优化、图像挂接等；对数字化过的电子档案进行整体质检。扫描结束后，对待装订档案进行排序核

对，依据左下对齐方式进行规范装订。

（2）OFD 转化及数据安全追溯

OFD 转化：对整本数字化过的档案图像进行 OCR 识别，实施 OFD 转换以确保扫描结果能转换为国内自主可控的版式文件，保障可读性，同时便于后期数据分析。

数据安全追溯：对每一个扫描结果进行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加密处理，确保每一份电子档案可追溯。

（3）光盘刻录与备份：将扫描结果按照标准刻录光盘中，一是满足国家标准关于异质载体的备份，二是便于数据交换与传递。

（4）交付成果

符合《干部人事档案数字化技术规范》（GB/T 33870—2017）的档案数据光盘一套。

2. 新增材料的数字化和整卷档案 OFD 转换及安全追溯 ☒

（1）新增材料的数字化

将档案盒内新增零散材料补充至档案中，严格按照干部人事档案分类标准进行分类排序、标注，形成完整目录。对完整采集的目录按标准格式打印并附于分类整理好的材料前。按照《干部人事档案数字化技术规范》进行新增材料的扫描、图像优化、图像挂接等。对数字化过的电子档案进行整体质检确保符合国家相关标准要求。对待装订档案进行排序核对，依据左下对齐方式进行规范装订。

（2）整卷档案的 OFD 转化及数据安全追溯

OFD 转化：对整本数字化过的档案图像进行 OCR 识别，实施 OFD 转换以确保扫描结果能转换为国内自主可控的版式文件，保障可读性，同时便于后期数据分析。

数据安全追溯：对档案新增材料每一个扫描结果进行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加密处理，确保每一份电子档案可追溯。

(3) 光盘刻录与备份：将扫描结果按照标准刻录光盘中，一是满足国家标准关于异质载体的备份，二是便于数据交换与传递。

(4) 交付成果

符合《干部人事档案数字化技术规范》(GB/T 33870—2017)的档案数据光盘一套。

(二) 质量标准

1. 干部人事档案整理结果应符合《干部人事档案工作条例》。
2. 数字化结果应符合《干部人事档案数字化技术规范》(GB/T 33870—2017)。
3. 按照抽检 10%的方式对整理与数字化结果进行抽检，合格率应为 100%。

五、权利义务

(一) 承接方

1. 承接方对委托方形成的文件材料，在委托方收集齐全完整的前提下开展档案相关服务工作。
2. 承接方应建立严格的管理制度，如档案交接、出入库管理、整理、数字化实施、质量检验等制度，并严格执行。
3. 承接方应有严格的保密措施，项目工作人员应通过保密培训、保密考核，签订相应保密协议。
4. 承接方应按照国家档案工作相关标准进行实施。
5. 承接方应对实施结果进行严格质量检查，合格率应达到 100%。
6. 承接方不得向第三方泄露有关本合同的其他细节，否则追究相关责任。
7. 承接方应保证提供服务过程中不会侵犯委托方的知识产权。
8. 承接方在加工过程中不得下载、留存、持有任何所加工的档案信息。
9. 本项目作业过程中提供的或涉及的所有数据属委托方拥有，承接方

无权在技术要求规定之外自行处置数据，不得自行删除、复制、修改、转移数据。

（二）委托方

1. 委托方有权监督承接方的实施过程。
2. 委托方应积极配合承接方相关工作，及时进行档案交接、归还、验收等工作。
3. 委托方按合同规定的条款按时付款。
4. 委托方不得向第三方泄露有关本合同的其他细节。

（三）审核方

河南省智慧云档案工程技术研究中心（设在郑州航空工业管理学院）作为监管方，对服务交付成果进行审核和监管，确保项目最终成果满足国家相关标准。

六、项目验收

项目验收以填写《项目服务交接单》的方式进行。《项目服务交接单》经承接方与委托方项目负责人审查签字且双方盖章确认、审核方盖章后视为验收通过。

七、款项支付

1. 第一批次：项目交付验收后，委托方收到承接方开具的对应金额的增值税发票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承接方支付第一批次合同款项，即人民币大写 陆万捌仟叁佰壹拾 元整（¥68310.00 元）；

2. 第二批次：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前，委托方收到承接方开具的对应金额的增值税发票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承接方支付第二批次合同款项，即人民币大写 贰拾万零壹仟叁佰伍拾 元整（¥201350.00 元）；

3. 第三批次：项目交付验收后，委托方收到承接方开具的对应金额的增值税发票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承接方支付第三批次合同款项，金额不超人民币大写 伍拾柒万叁仟叁佰肆拾 元整（¥573340 元）。

八、违约责任

1. 承接方逾期交付的，承接方应按逾期天数向委托方支付每日万分之三同期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活期存款利率。逾期超过约定日期 30 个工作日仍然不能完成工作的，委托方可解除本合同。承接方因逾期交付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委托方解除合同的，承接方应向委托方支付合同款项百分之五的违约金，如造成委托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承接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2. 委托方无正当理由拒绝接受服务成果的，委托方向承接方支付合同款项百分之五作为违约金。

3. 承接方违反本合同第五条第一款第 6-9 项的，向委托方支付总价款 10% 的违约金。给委托方或个人造成损失的，继续赔偿损失。

九、不可抗力

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逾期不通知或者出具证明后不予回复的视为不适用该不可抗力的抗辩。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部分履行或不履行合同，双方对此不提出赔偿责任。

十、其他

1.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双方任何一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起诉。

2.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合同执行期内，不得随意变更或修改合同。

3. 未尽事宜，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做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 本合同一式捌份，委托方伍份、承接方贰份、审核方壹份。
5. 其他未尽事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有关规定执行。
6. 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委托方（盖章）：新乡学院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王宇明

日期：2024.12.30

承接方（盖章）：河南盈冲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袁高峰

日期：2024.12.30

审核方（盖章）：河南省智慧去档案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日期：2024.12.30

附件一：

项目服务确认单（第一批次）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合计（元）
1	整卷档案数字化服务	138	卷	410.00	56580.00
2	OFD 转化及安全可追溯	138	卷	85.00	11730.00
合计	人民币大写 <u>陆万捌仟叁佰壹拾</u> 元整（ <u>¥68310.00 元</u> ）				

说明：1、以上原始档案数字化的价格为档案页数平均不超过 300 页；
超过平均 300 页以上，每卷增加服务费 50 元。

2、第一批次价款凭此单结算。

项目服务确认单（第二批次）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合计（元）
1	整卷档案数字化服务	390	卷	410.00	159900.00
2	OFD 转化及安全可追溯	390	卷	85.00	33150.00
3	档案新增材料数字化 和整卷档案 OFD 转换 及安全追溯	83	卷	100.00	8300.00
合计	人民币大写 <u>贰拾万零壹仟叁佰伍拾</u> 元整（ <u>¥201350.00 元</u> ）				

说明：1、以上原始档案数字化的价格为档案页数平均不超过 300 页；
超过平均 300 页以上，每卷增加服务费 50 元。

2、第二批次价款凭此单结算。

项目服务确认单（第三批次）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合计（元）
1	整卷档案数字化服务		卷	410.00	
2	OFD 转化及安全可追溯		卷	85.00	
3	档案新增材料数字化 和整卷档案 OFD 转换 及安全追溯		卷	100.00	
合计	人民币大写_____元整（¥_____元）				

说明：1、以上原始档案数字化的价格为档案页数平均不超过 300 页；超过平均 300 页以上，每卷增加服务费 50 元。

2、第三批次付款金额以加盖承接方发票章的《项目服务确认单》为准，据实结算。但金额不超人民币大写 伍拾柒万叁仟叁佰肆拾 元整（¥573340 元）。

附件二：

保密协议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等保密法规，为了确保干部档案数字化服务项目保密信息的安全，同时为了保护企业商业秘密，经委托方和承接方、审核方协商一致，同意签署本保密协议书并遵照执行。

一、保密内容：

1. 在合同履行中所涉及到委托方的有关档案文本及电子图片数据资料，包括但不限于：需要保密的单位名称、地点和人员信息等，其载体包括档案中所有的信息。

2. 在合同履行中所涉及到承接方的有关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文档、价格标准、签约合同、客户名单以及需要保守秘密的内容等。

二、保密义务：

1. 在合同期内及合同终止后，委托方、承接方和审核方有义务不披露任何本协议项下的保密内容；

2. 承接方承诺将上述保密内容的接触范围，在承接方内部限制在指定范围内，并由严格的内控保密制度加以保证。未经委托方同意，承接方不得以任何方式泄漏保密内容。

3. 委托方应履行保守承接方商业秘密的义务，并采取必要的保密措施，保证承接方商业秘密的安全。

4. 审核方应履行保守与合同相关的委托方和承接方秘密的义务。

三、违约条款：

本协议从签署之日起即具法律效力，违约行为造成的损失和影响，按有关法律规定索赔。本协议一式捌份，委托方伍份、承接方贰份、审核方壹份。

委托方（盖章）：新乡学院

日期：



承接方（盖章）：河南盈冲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



审核方（盖章）：河南省智慧云档案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日期：



